

长治市交通运输局

长交办函〔2022〕122号

长治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第287号提案的 答 复

尊敬的李洋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长治市货物运输行业数字化转型的建议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我市货物运输行业数字化现状

为全面推进我省网络货运行业健康发展，促进货运物流降本增效，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印发山西省促进网络货运行业健康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晋政办发〔2022〕6号），进一步规范了我省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，加快推进了道路货运行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。截至7月份，我市共有取得营业执照的网络货运平台企业20家，其中取得道路经营许可证的企业15家，剩余5家正在办理手续中，正常运营的企业有10家，1-7月份共入网车辆33.2万余辆，实现营业收入59.7亿元。

二、我市货物运输行业数字化转型工作开展情况

为促进我市交通运输业向数字化转型，实现大数据化科学管理及规模有效发展，以实体为依托，货运平台为工具，

两者相结合促进交通运输业规范发展，我市政府高度重视，下一步将会制定高效有利的政策，更好的助力我市货物运输行业向数字化转型。进一步推动完善交通运输行业实现大数据化模式，整合及维护好全国运输资源，未来网络货运平台将依据平台数据，围绕煤炭运输行业中的各个角色提供多样化的服务，先大后全，以点带面，以量换价，逐步拓展品类，做到覆盖大宗商品全品类运输，真正实现构建大宗商品运输生态系统。

最后，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。

负责人：王克
承办人：毛伟
联系电话：0355-2026311



(此件公开发布)